

彭阳县草庙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草庙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乡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1〕12 号）和区、市、县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巩固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示范成果，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制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有序增加公开深度、有效提升公开精度，更大发挥政务公开基础性、支撑性作用。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依据乡镇级 23 个目录清单，对标对表，及时公开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内容，特别是事关重大民生的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乡村振兴、促进就业等方面，以及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调价、准入、许可、基建、拆迁等重大行政决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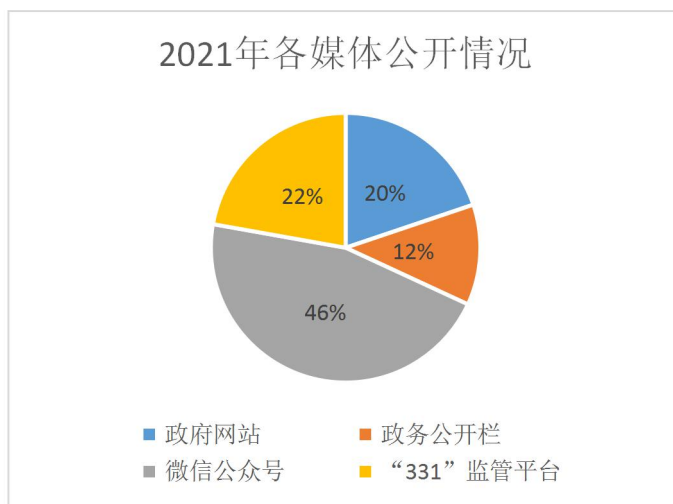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申请书内容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规定的法定处理方式，依法依规作出相应处理，做到了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设置“依申请公开查阅台”并确定专人负责，确保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严谨规范，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全年，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政府乡长担任，领导小组下设政务公开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并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全面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依法依规，加强审查。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研判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间、公开方式，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对于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在公开时依法保护好有关人员个人信息安全，选择恰当的方式和范围予以公开。三是加强宣传学习。组织全体乡干部认真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强化领导干部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尤其是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以及容易产生不正之风、滋生腐败现象事项的公开意识。

（四）强化平台建设。2021年草庙乡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

公开平台建设，在运行并维护好政府网站的同时，切实运用好微信

公众号、政务公开栏、“331”监管平台，定期推送公开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社会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涉农资金、农业农村政策知识等相关内容，严格内容审核把关，及时督促更新



内容，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2021年，草庙乡人民政府共公开各类信息464条，其中，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92条，政务公开栏公开信息56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213条，“331”监管平台公开信息103条（各媒体公开情况如图1所示）。

（五）强化监督保障。一是建立相应的工作考核机制，加大日常督促检查力度，将各村（居）的村（居）务公开情况纳入年终考核总成绩，让监督机制发挥刚性约束作用，为公开工作给予强大的制度保障。二是畅通社会评议渠道，在政务公开专区、民生服务大厅设置政务公开民主评议处及意见征集箱，畅通社会评议渠道，广泛听取和征求群众意见，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存在“应公开而未及时公开”问题或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工作滞后的股室、村（社区），及时约谈相关负责人，全面压实责任。2021年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

上级指导及群众监督，在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中无违反有关规定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个别信息上传时审核把关不严，容易出现表述错误；三是主动公开信息的覆盖面还不够广。

改进情况：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保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程序，加强监督、检查、考核，努力做到信息收集和公开同步进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二是强化培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及民生、水利、林业、草畜等业务口人员的信息公开业务知识培训，尤其是公开程序的规范性，内容的严谨性等方面，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三是对政府文件、政府信息的内容进行进一步梳理和细化，把符合要求的涉及焦点、热点问题的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增加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四是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完善流程，确保发布信息不出现表述错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pengyang.gov.cn)、微信公众号“草庙乡便民服务平台”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草庙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草庙乡街道草庙乡政府办公楼二楼；联系电话：0954—7611112。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